

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文件

〔A〕

〔公开〕

昆公晋函〔2024〕186号

关于对昆明市晋宁区第二届人大第三次会议 第97号建议答复的函

李海彬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强化部门联动加强打击非法盗采磷矿石力度的建议》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随着磷矿石价格持续上涨，部分不法分子铤而走险，非法采矿行为频发，呈蔓延之势，造成严重的资源环境破坏，安全隐患问题十分突出。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推动绿色发展，有效遏制非法采矿案件高发势头，严厉打击非法采矿违法犯罪行为，切实加强矿产资源管理，维护矿产资源生产秩序和国家利益。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始终坚持高点

站位统筹，突出主责主业，强化协调配合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向非法盗采矿产资源违法犯罪发起迅猛攻势。

二、意见建议办理情况

(一)工作措施。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牢固树立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，充分发挥公安机关职能作用，始终坚持高位统筹、聚焦主业，创新思路、拓宽线索，主动作为、注重实效工作模式，向非法盗采矿产资源违法犯罪发起迅猛攻势。

1.强化组织领导，确保专项行动工作高效开展。一是强化组织抓统筹。由分管环食药侦工作的副局长主抓，环食药侦大队牵头，刑侦、治安、情指、网安、法制等警种及派出所全警参与，统筹推进打击整治工作。二是细化措施抓推进。根据《昆明市晋宁区严打击整治非法采矿违法犯罪“靖磷”专项行动方案》要求，按照“任务项目化、项目清单化、清单具体化”的要求，细化工作措施，明确目标任务，切实推动各项工作有效落实，确保专项行动取得预期效果。三是加强督导抓落实。由分局纪检监察室对重点区域、重点案件现场跟踪督办，确保专项行动工作扎实开展。四是通过举办专业知识、业务技能应用培训、学习交流、精品案列研讨，不断加强专业能力建设，在实战中锤炼队伍，切实提升民警、辅警综合能力水平和打击违法犯罪效能。

2.实施精准打击，坚决遏制非法采矿高发势头。一是全方位获取案件线索。联动区自然资源部门获取日常监管和案件查处情

况，联合行政主管部门加强对重点矿山、废弃矿场、浅层矿露头区、矿石加工厂、建设项目施工、修复治理等行业的违法线索摸排，全面梳理公安机关近年已办结和在侦案件，广辟案件线索来源。二是全方位梳理抓捕对象。划定重点区域重点部位，实施网格化全时空管控，确保重点部位有人守、重点车辆有人盯、重点路段有人堵、收购点位有人查。采取无人机天上巡、高清监控地上查等手段，密切掌握作案团伙人员动向、作案地、落脚点，查明各个非法采矿犯罪团伙作案规律，摸清犯罪团伙的组织架构和经营模式，为集中收网、精准打击做好准备。三是全链条打击违法犯罪。对一些危害严重、影响较大的案件，采用专案经营、深挖扩线、并案侦查等手段，深挖幕后团伙、隐案积案，确保“案不漏人、人不漏罪、罪不漏证”。四是主动与检法会商，保证适用法律法规准确，罪罚相当，运用法治思维、法治手段，拓展法律视野，破除以往环境污染等案件等待政府职能部门行政前置，移交公安机关侦查办理的固化思维，提前介入，确保打击效果。五是加大联合执法检查频次，提升违法犯罪活动发现能力。主动加强与乡镇（街道）及相关行政职能部门的对接联系，实现信息共享、共管共治，形成合力，树立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“一盘棋”思想，全力提高打击工作的覆盖面、精准度。

3.加强部门协作，全力铲除违法犯罪滋生土壤。一是加强协调联动。加强与自然资源、林业草原、市场监管、生态环境、农业

农村、水务等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，建立健全信息交流、会商研判、情况通报、行刑衔接等长效工作机制，做好案件移送、涉案物品保管处置、检验鉴定等工作。二是加强源头治理。对办案中发现的行政违法案件和线索及时移交行政主管办理，切实提升整体工作效能。三是加强宣传引导。将生态环境安全保护与普法强基补短板专项行动等结合起来，采取以案普法、以案释法等形式，多渠道、多形式开展宣传教育，提升群众保护生态环境和生物资源的意识。四是强化主责主业，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，始终保持对生态环境领域犯罪的高压严打态势，坚持多破案、破大案、办精品案理念，突出“打大、攻坚、惩恶”，开展全环节、全要素、全链条打击，对掌握的线索再梳理、再深挖、再研判，努力实现案件质量和数量双提升。

（二）工作成效。2022年11月至2023年11月，共侦办非法采矿刑事案件14件，抓获犯罪嫌疑人81人，打掉非法采矿犯罪团伙14个，缴获非法盗采的磷矿石505.7吨，涉案总价值50余万元，其中成功破获了六街“1.25”、上蒜“6.23”、双河“11.06”、六街“12.03”等非法采矿典型案件，打掉犯罪团伙4个。

自2023年12月至今，晋宁辖区无非法采矿刑事案件发案情况；2024年以来，区自然资源局办理非法采矿行政案件6件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方向

根据5月22日召开的打整治击涉矿产资源违法犯罪工作部

署会精神，从以下三个方面抓好工作落实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，勇担政治责任。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持续增强抓好打击整治非法采矿违法犯罪的政治担当、使命担当、责任担当，把抓好打击整治非法采矿违法犯罪工作作为检验干部的“试金石”，作为检验干部“两个维护”和“四个意识”的重要标尺。

（二）细化工作措施，压实职责任务。根据打击整治非法开采矿产资源工作要求，结合工作职责，围绕打击违法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，切实维护矿产资源生产秩序和生态环境安全，实现非法采矿犯罪案件、违法问题、风险隐患“三清零”，进一步规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秩序。

（三）强化协同配合，形成打击合力。按照《昆明市盗采矿产资源全链条排查整治工作方案》的职责和任务分工，强化对非法开采、破坏环境、破坏林地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整治力度。有效打击违法盗采矿产资源行为，坚决斩断非法盗采各环节利益链条，及时扭转盗采矿产资源易发、高发的不利局面，切实维护全区矿产资源开发秩序和生态环境安全。

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环食药侦大队，67820110）

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

2024年6月1日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、区政府办公室、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。

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

2024年6月1日印发
